



# 外力連番干預港事務 各界譴責損法治

## 批借題炒作黎智英案鄒幸彤案 促速停止插手

美西方反華勢力近日連番干預黎智英案、鄒幸彤案。多位香港法律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強烈譴責外部反華勢力干涉中國香港特區法治的惡劣行徑，強調香港尊重法治精神，司法獨立、公平公正，任何人妄圖破壞香港法治，注定徒勞無功。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身為律師的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沈豪傑強烈不滿美西方連番干預黎智英案、鄒幸彤案，批評該等行為屬企圖破壞及干擾司法公正的暴力行為。

他強調，法治是香港長久繁榮的重要基石，任何人都不能凌駕於法律之上，任何所謂的自由都不能破壞香港法制，從而干擾香港司法事務。而香港是法治社會，特區執法和司法機構的嚴格執法、公平司法，是讓香港社會回歸正軌的關鍵，故對於美西方反華勢力近期連番干預行為和威脅國家安全的企圖，必須嚴正譴責，絕不退讓。

### 斥干預黎案製造輿論不知廉恥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律師周浩鼎強烈譴責美西方反華政客近期干預黎智英案、鄒幸彤案等惡行，促請他們立即停止干預中國內政及香港事務。

他批評，英國外交大臣早前會見黎智英之子，企圖為干預黎智英案製造輿論，向香港法庭施加壓力，不知廉恥，並認為英國自身經濟問題一團糟，英政客卻懶理民生，繼續踐踏香港法治，危害中國的國家安全，更加暴露其醜陋。

### 譴責法德向鄒幸彤頒授所謂「人權獎」

談到德國及法國政府日前向鄒幸彤頒發「人權和法治獎」，周浩鼎認為此舉是公然踐踏香港法治，企圖向法庭施壓，企圖幫鄒幸彤干犯顛覆國家政權罪、危害國家安全的鄒幸彤「甩身」，損害香港市民的根本利益，故強烈譴責法德兩國向鄒幸彤頒授所謂「人權獎」，促他們停止干預中國內政及干預香港事務。

全國港澳研究會理事、法學教授傅健慈表示，黎智英案將開審，目前黎智英之子黎崇恩正在英國搖尾乞憐，不斷要求英國政府「必須為父親發聲」云云，乞求各方聲援黎智英。這些所謂「營救行動」，扭曲事實真相，公然踐踏法治公義。

他認為，黎崇恩不斷乞求外部勢力介入黎智英案，更加證明黎智英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責不可推卸。香港尊重法治精神，司法獨立、公平公正，任何人妄圖破壞香港法治，注定徒勞無功。

傅健慈強調，法治和司法獨立是香港的核心價值，香港的法治指數位列世界前列，比美國還高。英國當局大放厥詞稱，英國反對香港國安法，繼續支持黎智英及港人云云。這進一步證實，外國勢力一再干涉香港法律制度和司法獨立，必須予以強烈譴責。

他指出，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尊重和保障人權，任何人未經司法機構判罪之前均假定無罪。黎智英已經依法享有及行使辯護權和其他訴訟權利，而他已經聘用超級律師團隊包括資深大律師、幾名大律師及律師替他辯護，符合本地法律的規定和國際公約的規定，彰顯法治公義。因此，案件應交由法庭裁決，讓黎智英在香港接受法庭公平公正的審訊，完全符合法治精神，外部勢力必須停止插手香港事務，停止干涉中國內政，不要在錯誤的道路上愈走愈遠。



◆「保衛香港運動」成員昨日到法國駐港總領事館遞交抗議信，領事館派出職員接信。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到德國駐港領事館外抗議，反對和譴責德國政府干預香港事務。



◆香港島各界聯合會多位成員在德國駐港總領事館抗議。



◆多位市民到法國駐港總領事館遞交抗議信。

## 民建聯促停止一切政治操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齊正之）德法兩國外交部日前頒發所謂「人權和法治獎」予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被告鄒幸彤，民建聯立法會議員周浩鼎、陳勇及顏汶羽等人昨日下午到位於金鐘統一中心的德國駐港領事館外進行抗議，反對和譴責德國政府干預香港事務、干涉香港司法程序，意圖破壞香港國安法。

### 赴德駐港領館遞交請願信

周浩鼎表示，德國外交部頒發所謂「人權和法治獎」給鄒幸彤的行為是公然踐踏香港法治，企圖向法庭施壓，幫助包庇罪犯及幫鄒脫罪。

的行為，他們為此表示強烈抗議，要求德國收回該決定。領事館派出代表接信。

民建聯昨日也發出新聞稿強烈譴責頒發所謂「人權和法治獎」予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罪行的鄒幸彤，指相關行為是對香港國安法的污蔑，嚴重損害法治精神。民建聯敦促相關國家尊重法治精神，立刻停止一切政治操弄，停止干預香港事務。

民建聯指出，鄒幸彤涉嫌勾結外部勢力危害國家安全，正被控一項「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有關案件的司法程序仍在進行中。「我們必須指出，任何國家都有維護國家安全的法

律，有針對違法犯罪分子的執法和檢控行動，法國和德國也會不例外。該兩國外交部頒發所謂獎項予鄒幸彤，是意圖毀壞香港國安法，干預香港的司法程序，其行為挑戰法治，與香港市民的福祉為敵，完全與所謂「人權和法治」背道而馳，只能顯示出其虛偽。

民建聯強調，香港特區是法治社會，司法機構不受干預，行使獨立司法權。香港國安法是令香港從亂到治、令社會秩序重回正軌的定海神針。民建聯相信，香港執法和司法人員將繼續嚴格按照法律，不偏不倚，盡忠職守，對破壞國家安全的違法犯罪分子作出懲治。

## 多團體到法德駐港領館抗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林熹）德法兩國外交部日前頒發所謂「人權和法治獎」予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而被關押的反中亂港組織「支聯會」頭目鄒幸彤，引起香港各界強烈反對。

昨日，本港多個團體前往法國駐港總領事館和德國駐港總領事館抗議，強烈譴責兩國政府公然干預香港特區司法，嚴重違反國際法則。

「保衛香港運動」多位成員亦來到法國駐港

總領事館遞交抗議信，「保衛香港運動」主席傅振中說，法國政府和「支聯會」鄒幸彤「蛇鼠一窩」，雙方都是披着「民主」「人權」外衣企圖對中國搞顛覆活動。

他批評，「支聯會」多個核心成員包括李卓人、何俊仁和鄒幸彤被控「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公然勾結外國勢力，請求西方國家及組織干預香港事務。

在黑暴時更鼓吹「港獨」，煽動港人仇恨國

家，以暴力顛覆政權。法國政府把鄒幸彤這個反中亂港分子美化包裝成所謂「民主鬥士」，是公然干預香港特區司法，充分揭露其虛偽及邪惡的面目。

香港島各界聯合會多位成員昨日到德國駐港總領事館抗議。他們強烈譴責法國以小人之心舉干預香港事務、干涉中國內政，譴責法國和德國破壞法治，敦促停止不符合國際法和國際關係基本準則的行為。

## 警破「彈票黨」拘26人 呢58人涉案160萬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蕭景源）詐騙集團在網上平台假扮買家向賣家購買貴重貨物，用空頭支票支付貨款，賣家見到入數紙以為已轉帳，於是交貨，騙徒還會向賣家訛稱多付金額，要求對方轉帳退回差額，最終造成賣家二次損失。警方於12日展開代號「奇步」行動，當目標騙徒向賣家騙取一隻價值5.5萬元的鑽石戒指時，將其人贓並獲，其後展開收網，以「串謀詐騙」罪共拘捕26人，涉嫌在今年7至11月騙取58人合共160萬元。

### 送貨員協助交收同被捕

被捕疑犯包括23男3女，年齡介乎16歲至72歲，分別擔當與受害人在網上平台接觸、傀儡戶口持有人、負責交收貨物及將空頭支票存入受害人戶口的角色，部分被捕者是速遞公司送貨員，警方在行動中檢獲30部電話、4張支票、一本支票簿，以及以修圖程式篡改的轉帳收據。

警方新界南總區刑事部總督察陳嘉盛昨日講述案情指，警方接獲58名市民報案，他們在網上購物平台被騙去貨物及

金錢，貨物種類包括手袋、手錶及鑽石戒指，最高價值是一個約6萬元手袋。騙徒假冒買家，訛稱想購買受害人放售的貨物，受害人同意後便相約交收，並被要求提供個人銀行戶口作收款用途。詐騙集團透過銀行櫃員機存入空頭支票，假裝過數給受害人，再派人假扮買家進行交收。

受害人登入網上銀行檢查交易紀錄，見到賬面金額即交出貨物，騙徒另訛稱不小心過多了款項，要求受害人將差額轉帳回來，受害人不慮有詐導致二次損失。完成交收一兩日後，受害人收到銀行通知，表示該筆轉帳無效始知受騙，但騙徒已經即時將貨物轉售以獲取金錢利益，甚至將贓款存入虛擬貨幣戶口，增加警方追查難度。

新界南刑事總區翻查大量閉路電視片段，鎖定一個活躍於全港的詐騙集團。本月12日，發現騙徒正在存入空頭支票，騙取其中一名受害人的鑽石戒指，於是當場將其拘捕並起回戒指。其後警



◆警方展示行動中檢獲的現金、手提電話、支票簿等證物。

方由12日至13日拘捕其餘25人。23名被捕人已獲准保釋候查，須於明年1月中旬向警方報到。餘下3人已合共被暫控一項「串謀詐騙」罪。

由於有詐騙集團於速遞平台落單，找送貨員接洽受害人取貨，再送到詐騙集團手上，結果送貨員有意無意地成為網購詐騙過程中重要一員。警方提醒送貨員，接單時要格外留神，如懷疑落單人提供異常高的運費、交收過程中對於交接人、地方或貨物性質有可疑之處，應立即舉報。

## 自製影片網上煽「獨」 無業漢囚6個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葛婷）一名無業漢於今年4月至10月間發布共280段可供公眾瀏覽的具煽動言論的帖文，包括用自製音樂錄像配以黑暴「港獨」歌曲，以及加插附有具煽動暴力的圖片和照片，煽動他人引起對中央及香港特區政府憎恨、鼓吹「港獨」、要求制裁特區政府官員及煽動使用暴力等訊息。被告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承認「作出一項或多項具煽動意圖的作為」罪。總裁判官蘇惠德指被告主張分裂國家，亦渲染暴力，平均每日不只發布一則帖文，頻率反映其「理念頑固」，遂判其監禁6個月。

被告區健威（58歲，報稱無業），控罪指他於2023年4月19日至10月16日期間，在香港作出一項或多項具煽動意圖的作為，即在社交媒體發布、提供或持續提供陳述、相片、圖片或影片，具意圖引起憎恨或藐視中央及香港特區政府或激起對其離叛等。

案情指被告擁3個Facebook賬戶和2個X（前稱Twitter）賬戶，其中一個Facebook賬戶有284名朋友，其餘4個賬戶分別有3名至21名朋友或追隨者。被告發布的280段帖文可分為兩大類，一是製作音樂錄像，配以黑暴「港獨」歌曲，並在錄像內加插附有具煽動性言論的圖片；二是用一般歌曲製作音樂錄像，但同樣在錄像內自拍讀出煽動言論等。

### 法官：煽動帖文發布率異常地高

被告發布的煽動訊息提及要以武力威嚇中央和特區官員及其家人，又提及黑暴「港獨」歌曲及口號，藉此宣揚「港獨」，被告抹黑香港國安法，藉有關訊息引起憎恨或藐視中央和特區政府，或激起對其離叛。

蘇官判刑時指出，被告發布280段帖文，平均每日不只發布一則帖文，頻率異常地高，是希望引起網民注意，令其言論廣傳。認為被告「理念頑固，不單主張分裂國家，亦渲染暴力，針對殺害官員及其家人」，遂以9個月監禁為量刑起點，認罪獲扣減後，判囚6個月。